

CSE 个案编号:

--

监护方:

--

非监护家长:

--

CP 参与者 ID 号:

--

尊敬的 :

这不是一张账单。请勿寄送付款。

我们的记录显示您已收到 或更多的付款 从
到 在上一联邦财政年度 。这些款项是作为针对上
述个案提供服务的结果而支付给您的。自2020年10月1日起, 根据2018年两党预算法案、公共法
115-123第53117节(该法案修订了2005年联邦赤字削减法案的规定), 子女抚养服务部已认定您
的个案符合征收费用标准为 年度服务费。

对于每个需要收费的个案, 您都会收到单独的通知。根据家庭法规第 17208 条, 该费用将自动从
您收到的下一笔付款中扣除, 直至全部收回。

如果上述个案结案, 子女抚养费服务部将不会试图向您收取费用。如果上述个案被重新审理, 该费
用将从就任何个案向您发放的下一笔付款中自动扣除。请勿寄送付款。

如有任何疑问, 请访问客户联系网站 www.childsupport.ca.gov/customer-connect
寻求在线帮助, 或致电客户联系网站 (866) 901-3212。听力或语言障碍人士, 请拨打
TTY 专线 (866) 399-4096。

谨致,

Department of Child Support Services